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7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共 5 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2 人，股东代表 3 人。

（一）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和董事会的安排意见，监事会坚持了定期会议制度。每次会议召开的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2017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了九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1、2017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全体五名监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北京银行、华夏银行、中信银行和招商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在 5000 万额度内将公司暂时闲置的资金投入无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2、2017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四名监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李丹先生辞职的议案》

3、2017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全体四名监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

资金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自我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杨政女士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2017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全体四名监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2017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全体五名监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将公司暂时闲置的资金投入理财产品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华夏银行贷款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信银行贷款的议案》

6、2017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全体五名监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

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7、2017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体五名监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8、2017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全体五名监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2017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全体五名监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北京银行贷款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招商银行贷款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杭州银行贷款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宁波银行贷款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解决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四川爱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重庆博端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二)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期间，勤勉尽责地完成了对各项议案的审议工作，依法监督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和会议召开程序，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通过审阅相关文件资料、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等形式，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

监事会认为：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认真执行了各项决议。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管理层依法经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和行使职权时恪尽职守，以维护公司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工作的整体评价

监事会认为，2017 年在移动互联网迅猛发展，通信行业市场发生深刻变化，电信运营商积极推进经营模式转型，业务运营进一步集约化，各省 IT 投资呈现紧缩态势下，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聚集优质资源，优化发展策略，经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奋斗，公司收入规模稳步提升，保持良好的经营效益。

3、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经审阅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控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

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的实际情况。

4、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细致、全面的审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较为健全，财务运作规范，各项费用提取合理，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5、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6、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 年年度报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和《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全面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目前公司存在的问题及监事会意见

1、提升管理效率，提高精细化水平。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稳健发展的前提下，提高股东及投资人的收益。

2、持续提升技术核心竞争力，完善企业资质，积极寻找企业新的增长点。

四、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计划

2018 年，公司面临的困难和机遇并存，持续提升技术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业绩稳步增长，需要我们齐心协力，提高管理效率，提升管理精细化水平，开创稳定发展的新局面。监事会确立的 2018 年的总体工作思路是：“紧紧围绕公司 2018

年生产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推动企业精细化管理，加强风险管控，注重协调落实；加强对重大经营管理活动的跟进监督；拓宽监管工作的覆盖面。”具体而言，就是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好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监督实效，增强监督的灵敏性。

2、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进一步监督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进行。更加关注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的协调运作；关注各位股东和投资人与公司经营团队的和谐关系；关注各级管理人员的道德修养、尽职尽责、成果业绩等。

3、加强对公司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等重大事项的监督，保证资金合规及高效地使用，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效率的提高，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

4、结合企业的具体情况，完善内部审计机制，加强审计工作。

5、加强监事的内部学习，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升监督检查工作质量，更好地配合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工作；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积极开展工作交流，增强业务技能，创新工作方法，提高监督水平。

公司 2018 年的任务目标已经明确，监事会将一如既往地支持配合董事会和经营班子依法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好监督职能，维护稳定大局；维护股东利益，诚信正直；勤勉工作，圆满完成公司 2018 年的工作目标和任务，促进企业长足发展。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0 日